

新竹縣寶山鄉公所

會議記錄

主題	「鹽港溪上游生活圈水環境景觀改善計畫」工作會議													
時間	109		年		1		月		16		日		地點	桃竹苗區域水情中心
	自	15	時	30	分	至	17	時	30	分	止			
主持人	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副局長林玉祥										記錄人	寶山鄉公所王惠儀		
出席人員	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：副局長林玉祥、工務課長溫展華、工務課李彥德、規劃課葉人豪 新竹縣政府：水利科郭雅萍 新竹縣政府顧問團：陳珮晴 新竹縣寶山鄉公所：工務課長林政勳、王約僱人員惠儀													
討論事項及結論														
討論事項：修正後預算書圖審查及108年12月19日審查意見相關議題討論。														
會議結論：														
1. 新豐橋段至烏龍橋段應全段護岸改建，包含占用公有地段；烏龍橋段至新城橋段左岸現有護岸狀況良好，建議不改建，凹岸改作保護措施(例如拋石或基礎補強等方式)。														
2. 義豐橋段為束縮段且不符保護標準可考量改建，若地方意見要保留，請考量銜接處理、阻水措施(例如加高護岸、防洪牆等方式)、橋台基礎補強等。														
3. 汙水截流管道以路下為原則，擇地點排入河道。														
4. 新城橋下游左岸防汛道路建議做透水鋪面。														
5. 建議營造生態池在下游處，考量日本絨螯蟹迴游特性營造棲地，或施作深度30公分以下跌水工，營造水域多樣性。														
6. 經費充足應重鋪既有防汛道路，高速公路橋下原設計箱涵建議改為版橋。														
7. 請設計單位考量施工可行性。														
8. 本案核心重點為營造生態藍綠帶、交通軸線串連、融入客家元素、解說導覽教育等。														
9. 鹽港溪僅公告紅線(用地範圍線)，圖上應標示計畫渠寬、用地範圍線、計畫堤頂高。														
(以下空白)														

備註： 1.出席人員欄原則上由記錄人列出，但會議事項重大者，應由出席人員親自簽名。
 2.記錄不敷使用者，請在首頁最後一行按TAB鍵，即可自動增加續頁。